

证券代码：872264

证券简称：四宝生物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黑龙江省四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3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8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凤春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所有成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年度，公司总经理认真履行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权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会议决议，审慎负责地参与公司经营管理，保证了公

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，并取得了较好的成绩。现将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权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会议决议，审慎负责地参与公司经营管理，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，并取得了较好的成绩。现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现将公司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现将公司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年度报告>及<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>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聘请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现将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。具体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董事会提议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定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 9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，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表现出了良好诚信和职业道德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能按时为公司出具相关专业报告，且报告内容客观、公正。公司拟继续聘请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05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10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董事长张凤春，董事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王守杰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的《黑龙江省四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黑龙江省四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
黑龙江省四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30日